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整体维保服
务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整体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TRJJZB-2025-014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服务类

采购人：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铜仁佳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格式	56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5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0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一）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二）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四）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开标的投标人，只需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五）**特别提醒：**1. 投标单位应注意签到截至时间；2. 开标设备、软件、CA 应满足本次远程开标会议要求（若投标人设备不满足要求，也可到本项目交易中心现场）；3. 投标人应保证使用编制投标文件的 CA 解密时，网络稳定；4. 投标人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其余远程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中心发布的操作手册。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须在开标过程中一次性提出；6. 开、唱标结束后须点击开标结果确认。7. 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8. 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9.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超过 25MB。

三、本项目可以使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参与开标，故特别说明如下：

（一）远程开标会议的确认：各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并保证不退出开标大厅，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避免由此产生的不利情形。在此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

（二）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三）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四）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 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与现场采购人、谈判小组及代理机构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五）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操作，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如开标时间截至投标单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开标时间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六）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正常情况下，每个投标人解密自己投标文件**

时间不到一分钟)限定在主持人开启解密 30 分钟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七)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 15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投标单位认可采购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八)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单位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九)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十)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贵州互联互通通用驱动包。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十一)由交易中心技术服务商,投资开发建设“不见面”开标系统,采取自主选择使用。

四、投标单位可通过登录界面或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资料下载”模块进行下载、办理新点标证通(移动 CA 数字证书)参与本项目投标,使用新点标证通(移动 CA 数字证书)可完成系统登录、加解密、签章等操作。(需注意使用新点标证通加密的投标文件,需用新点标证通(移动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

五、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谈判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谈判文件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六、供应商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回执。交易中心恕不接收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响应文件。

七、项目评审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诚信库的信息，确保其时效性。

八、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将会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九、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整体维保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RJJZB-2025-014

项目名称：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整体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 号、财库〔2020〕46 号、黔财采〔2014〕15 号、财库〔2017〕141 号、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备案凭证复印件。（2）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服务的承接企业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5 年 7 月 3 日 17 点 00 分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17 点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递交方式为网上递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系统；开标地点为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桃源大道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大楼四楼）。本项目支持不见面开标方式。

（三）方式：网上免费获取

（四）售价：人民币 0 元/套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 时间: 2025年7月25日09点30分 (北京时间)

(二) 地点: 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 (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20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开户银行及账号:

单位名称: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账 号: 0601001500000296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 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铜仁市) 站, 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 自行交纳保证金; 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 提交 (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注: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 各投标人可携带 CA 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也可以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铜仁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东太大道 456 号

联系方式: 0856-5233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铜仁佳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川硐麒龙国际写字楼 D1 栋 11 层

联系方式: 1528672653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翔、白灿、翟庆丽

电 话: 1528672653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一）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铜仁佳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二）采购人：是指铜仁市妇幼保健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三）投标人：是指在交易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四）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五）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六）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七）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贵州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八）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九）采购信息发布网站：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二、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 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

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 关于关联企业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五）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六） 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

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七）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八）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 现场踏勘（如有）

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三、质疑与投诉

（一）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质疑受理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八）提交质疑函地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或代理机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1. 纸质质疑函范本请自行在“交易中心主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下载。（提出质疑时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

2. 网上质疑，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凭本单位 CA 电子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铜仁市）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交的质疑函必须按照财政部公布的质疑函模板制作。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收到质疑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本次采购活动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网上答复或现场取件、邮寄（到付方式）或电子邮件。

四、合同签订和履行

（一）合同签订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 30 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

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二) 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五、投标要求

(一) 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服务、检验、人员、培训、保险、税款等。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二）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如遇网络上传速度较慢情况，投标人也可选择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自助服务区完成上传。

3. 上传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5.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3.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六) 投标保证金

1.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3.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 1 个工作日，网上自动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

4.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七）样品（演示）（如有）

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八）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一）总体要求

为保障医院医疗设备维护使用安全，提升设备开机率，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水平，更好地为临床服务，将对医疗设备进行综合管理，具体管理服务内容如下：

1. 对医院全院的医疗设备（还在厂家或经销商质保期的设备、因提供设备使用耗材而负责设备维保的设备（如血透室设备、检验科设备等）、医院已向他方买保（含技术保）的设备除外）提供人员驻场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服务内容包含：新购置设备辅助验收、设备定期巡检、设备定期日常维护保养、故障设备维修、配件设备质控检查、设备零配件的免费更换（包含设备保养所需更换耗材，其它耗材除外），设备资产清点、协助计量检定、不限次数人工技术服务等。

（二）服务要求：

1. ★设备全保:对医院资产账册上纳入维保的清单中的医疗设备打包服务，（纳入维保的清单由医院确认），服务内容包含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包含维修（配件更换）、保养、巡检等服务。

2. ▲配置不低于 3 名维修工程师在医院长期驻点，驻场工程师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要求为生物医学工程、电子技术（信息）或医疗设备维修/应用技术等相关专业；在拟派工程师的团队中须有人员具有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证书项目代号为（A）。工作经验要求：工程师要求拥有 3 年及以上医疗设备检测、维修相关工作经历，提供拟派人员 2022 年 6 月以前的服务记录（经用户单位相关人员签字的工单或记录或表格等），提供 2025 年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驻场

工程师需为医院各科室提供技术支持、安全保障与咨询服务，并作好相应服务记录。

3. ▲24 小时×7 提供维修、维保服务。

4. ▲开机率保证：保证纳入维保设备全年正常开机率不低于 95%。

5. ▲响应时间：当医疗设备出现故障时，投标方应在收到通知后即时响应，驻场工程师15分钟内向应科室报修需求，20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服务时间：全天候 24 小时，包含周末和节假日）到达服务现场，并对故障类型分类记录，及时排除及修复故障；服务时间内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应不超过10分钟到达现场。国家规定节假日、周末须有工程师值守。

6. ▲维修及时率：设备发生故障后，无需更换配件的维修应于1天内及时修复，特殊情况除外；需要更换配件的维修应于 7 天内修复，如有特殊原因须作好预案和详细情况说明；需要进口配件的维修应于15 天内修复，如因特殊原因（如原装进口配件报关原因、物流运输原因等）不能如期修复的，须做好预案并自报修之日起 3日内提交详细情况说明。

7. ★维修更换所用配件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满足计量的要求，与设备性能相匹配的合格备件（若配件更换后，因配件问题造成设备主机损坏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应后果）。

8. 每年进行一次全院设备资产盘点，并将盘点结果录入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便于采购方随时查阅。投标人应每月向医院递交设备维护维修状况分析报告，报告设备资产管理及维修服务工作的各方面的内容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维修工作量、保养工作量、零配件更换、持续整改记录等记录汇总及数据分析。充分协助支持医院对设备资产进行管理，规范管理流程，助力医院高质量发展。

9. 管理服务：协助医院完成医学装备标准化管理以及等级评审相关工作，协助医院执行和实施的服务管理内容，包括资产管理、培训管理、服务管理和档案管理。

10. 单价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下的医疗设备托管质保期已到的自动转入托管服务；单价 300 万元以上的医疗设备整体托管质保期到后，根据市场价格询价后纳入整

体托管进行维保。根据市场价格询价后超过 50 万的须重新进行招标采购，不能纳入整体托管进行维保。

11. ★按照甲方要求凡属于医疗设备或归属口设备科管理的医疗设备均由中标方整体托管进行维保。

12. 若因乙方维修失误导致设备损坏，乙方应派遣专业维修人员对设备进行修复，直至设备恢复正常运行，且修复后的设备性能应不低于原有性能指标。修复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修人工费、配件更换费、运输费等，均由乙方承担。若设备损坏无法修复或修复后性能仍无法达标，乙方需根据设备的购置价格、已使用年限、市场折旧率等因素，对甲方进行等值赔偿。

13. 乙方应为甲方设备操作人员提供专业培训，培训内容应涵盖设备的基本原理、操作方法、日常维护保养及简单故障排除等。若因乙方培训内容缺失、培训质量不达标或培训时间不足，导致甲方操作人员操作不当引发设备损坏，乙方应安排维修，并承担修复及赔偿责任。同时，乙方需对培训内容补充完善，重新组织培训，直至甲方操作人员能熟练规范操作设备。

（三）医疗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内容

1. 设备使用前管理

（1）★协助院方与厂家进行场地规划、运行环境监测、电源地线实施等；协助院方完成设备安装前计划、安装后验收及培训工作；

（2）建立并执行医疗器械进货查验制度，真实、完整、准确地记录进货查验情况；

（3）▲建立新设备装机验收档案，并对相关技术资料（如用户操作手册，电路图）进行分类、归档；真实、完整、准确地记录进货查验情况。

（4）▲档案记录应当保存至医疗器械规定使用期限届满后 2 年或者使用终止后 2 年。大型医疗器械进货查验记录应当保存至医疗器械规定使用期限届满后 5 年或者使用终止后 5 年；需对医疗设备进行注册管理。

2. 设备日常维修管理

(1) ▲每年不限次数提供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如无特殊说明全院投保医疗设备的技术和配件费用均由中标维保方负责。

(2) ▲投标方在医院建立维修中心，由医院提供必要场地建立维修办公室，并配套必要的办公设施，投标方自行配备必要的维修工具；设立库房，具备必要的零备件库存，及时保障维修维护；紧急情况下，为医院部分生命支持类设备（如心电监护仪、心电图机、除颤仪、内镜等）提供备用机/件/镜服务（提供承诺函）

(3) ▲针对医院维修范围内的大型医疗设备，建立详细完善的保养维修计划及相关记录；质保期内医疗设备及院方已买保的医疗设备出现故障时，在处理好保内设备的前提下有义务按常规受理故障问题并到现场查看，及时与厂家或厂家售后授权代理商沟通，协助其技术人员进行故障分析，尽快解决故障。

(4) ▲设备均粘贴服务标签, 维保设备设置二维码标签，标签或扫描标签后能体现包括:设备基本信息、负责工程师、报修手机号码、报修内线电话、服务监督电话等信息。

(5) ▲需为医院的医疗设备正常运行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对不符合设备正常运行或有可能造成医疗事故隐患的，应给予书面的解决改进方案。

(6) ▲报故障的医用仪器设备，若必须发往厂家维修调校的，由于场地条件不足等原因需要寄修或寄出调试校准的设备，维保公司需在 1 天内完成申请及审批等相关流程，并最迟在 2 天内将设备寄出，并向相关科室提供物流信息，同时完成备用设备的申请。

(7) 设备在维修过程中需要更换的备件，要尽快采购做好安装进度跟踪并恢复系统正常运行，每月向医院递交设备维护维修状况分析报告。

3. 设备维护保养管理

(1) 针对各医疗设备的安全性、重要性、使用率、故障率, 结合设备维修保养手册的要求, 按保养等级科学合理安排保养周期, 并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 制订出详细的维修保养计划, 安排专业工程师按计划执行, 根据院方要求进行预防性维护及清理工作。

①维保方负责建立健全医院设备三级保养制度（一级保养、二级保养、三级保养）。

②▲维保方制定并完成各类医疗设备年度二、三级保养工作，保养周期严格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相关文件精神制定。（提供保养方案）。

③按照保养计划，保养开始前，工程师将提前 5 个工作日正式通知医院科室保养时间。

④服务期内提供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维护保养、计划性定期的维修，并出具保养报告，预防性保养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机器清洁、性能测试、必要的机械或电气检查、非紧急性质的补救维修。

⑤▲定期整理所有二级、三级保养数据，按照月度服务报告形式提交给设备科查阅及上传医院医疗设备管理软件进行归档。

（2）为了确保仪器设备的正常使用，根据仪器设备的性能要求，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除尘和清洁，并进行性能检测，及时检查和更换易损部件，检查设备的稳压状况和接地情况是否良好等，维护保养内容应包括：

①. 外观检查：外观检查首先检查仪器各按钮、开关、接头插座有无松动及错位，插头插座的接触有无氧化、生锈或接触不良，电源线有无老化，散热排风是否正常，各种接地的连接和管道的连接是否良好。

②. 清洁保养：是对仪器表面与内部电气部分、机械部分进行清洁，包括清洗过滤网及有关管道，对仪器有关插头插座进行清洁，防止接触不良，对必要的机械部分进行加油润滑。

③. ▲更换易损件：对已达到使用寿命及性能下降，不合要求的元器件或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要求定期更换的配件要进行及时地更换，排除设备明显的和潜在的各种故障，预防可能发生的故障扩大或造成整机故障。

④功能检查：开机检查各指示灯、指示器是否正常，通过调节、设置各个开关按钮，进入各功能设置，以检查设备的基本功能是否正常。通过模拟测试，检查设备各项报警功能是否正常。

⑤性能测试校准：测试各直流电源的稳压值、电路中主要测试点电压值或波形并根据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必要的校准和调整，以保证仪器各项技术指标达到标准，确保仪器在医疗诊断与治疗中的质量。

⑥安全检查：电气安全检查,检查各种引线、插头、连接器等有无破损，接地线是否牢靠，接地电阻和漏电电流是否在允许限度内。机械安全检查：检查机架是否牢固，机械运转是否正常，各连接部件有无松动、脱落或破裂现象。

4. 设备使用过程管理

(1) 医疗设备定期巡检

巡查周期：服务方工程师应定期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进行全面巡查，发现隐患及时解决，重点科室如手术室、急诊科、新生儿科、重症医学科等，应重点巡检。急救生命类设备、大型设备、超声诊断源等设备按照医院要求进行巡视。通过定期巡查对设备的运行情况、磨损和老化程度进行检查，发现并消除设备存在的隐患，及时进行修理，避免或减少突发故障，减少设备故障率，提高设备使用率。

(2) 巡查要求：工程师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的运行环境（防静电、防尘、防潮、防蚀、防霉等问题），水电气路进行巡检，对设备的运行情况、磨损程度进行检查校验，及时发现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方案，有针对性的做好维修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以提高修理质量，缩短修理时间。

5. 设备使用后期管理

(1) 对临床使用科室所提交申请的报废设备，需进行鉴定并提供建议，交由院方依据相关管理制度评估后执行；

(2) 建立评估反馈及持续改进机制；

(3) ▲对维修、保养、医疗器械不良事件、计量管理及维修数据进行分析评估，评估数据作为下周期管理依据。针对数据分析原因，持续改进。

6. 服务记录管理

（1）工作文本档案管理

- ①按科室进行服务记录档案管理；
- ②整理归档维修记录；
- ③整理归档保养记录；
- ④整理归档巡检记录；
- ⑤整理归档计量检定记录。

（2）设备档案管理

①▲使用医疗器械三类编码方式建立医疗设备产品档案，以科室为单位建立科室资产档案，标签体系，登记管理。

②医疗设备相关技术资料（如用户操作手册，电路图）登记入库

③▲设备状态卡每台设备有设备状态卡。平时对设备卡中设备状态进行确认和维护。对设备进行统一编号。对同类设备编排有规律的序列号，通过序列号随时可以找到对应设备的使用地点。

④设备生命周期管理过程中的所有记录可在资产管理软件中进行查阅及下载并承诺电子、纸质双档并存。

7. 医疗设备的信息化管理（固定资产管理）

（1）▲服务合同期内免费提供医疗设备管理软件（包含硬件配套），并对服务清单内的设备进行专业化软件管理；服务合同到期后，归医院免费使用。该医疗设备管理软件根据权限分配给甲方相关临床科室负责人、设备负责人及分管负责领导，以便于甲方充分了解乙方服务。

（2）▲全院医疗设备资产管理系统必须具备全院设备运行状态大屏显示系统。设备管理软件可以多类型终端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桌面电脑、手机、平板电脑等，其中手机 APP 功能是必须项。

（3）★投标方所提供的医疗设备管理软件能为用户提供医疗设备从采购到报废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4) 提供信息化设备管理系统，管理系统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电脑端功能参数：

模块(电脑端)	功能	明细说明
首页		智能推送代办事项，可显示当前操作人员的待办工作以及数量，点击直接进入操作界面； 实时展示当前医院医疗设备的概况信息，直观显示医院的设备状态、覆盖率等情况； 实时展示设备的各类事项的报表信息，以折线图、柱状图、饼图、环比图等多种方式统计设备维修、巡查保养、质控、不良事件等数据，可根据不同时间段、不同科室进行查询。
设备采购	采购计划	按照医院年度设备采购计划制定年度采购计划，并通知至计划中科室，科室上报设备采购清单。
	科室申请	科室提交设备的采购申请及相关的附件信息。包括申购类型、设备名称、申购数量、预计单价、是否进口等信息。
	采购审批	根据科室申请情况进行审批。
	招标记录	可记录院内招标的各个厂家的报价，维保，产品信息以及相关附件信息，或录入政府招标部门返回的招标信息。
	采购合同	根据招标的投标情况生成采购合同，包括合同详细信息、付款信息、附件信息。
	设备验收	根据合同内容对设备进行验收，支持批量验收，快速录入设备相关详细信息、附件信息。
	设备入库	根据验收的设备条码进行入库，选择供应商后可快捷形成入库信息。
	设备出库	入库后的设备条码可进行出库操作，形成出库单。出库之后形成科室的设备档案信息。
	安装调试	设备出库后，上传设备的安装调试报告。
	设备培训	设备安装调试后，生成培训计划，通知相关培训人，上传培训报告以及培训考核报告。
	测试运行	上传设备的测试运行报告。

	首次计量	设备属于计量设备时，上传计量报告。
	质量验收	上传设备质量报告。
	付款管理	按照合同付款明细条款，可分期付款。
	采购进程	可按条件查询设备采购的进度。
设备管理	设备录入	直接增加设备信息，通过选择设备字典来建立设备台账信息；
		申购、招标、合同、付款、验收的相关信息录入，数据存档快捷查阅；
		设备说明书、保修维保、使用手册、操作流程等电子文档信息可快速上传，方便查询；
		根据系统导入模板标准，批量导入设备相关信息。
	综合查询	根据设备各种详细参数多条件筛选设备；
		支持自定义列展示设备字段，并支持按权限导出数据；
		设备详情页面可以直接快捷查询到设备相关的事务性信息；
		支持急救类、生命支持类设备独立开始查找列表。
	生命历程	显示设备的采购、维修、保养等历程。
	标签打印	无需安装浏览器插件，自定义标签内容；支持批量打印。
	维保设备管理	对已过保修期设备购买原厂保或第三方保；
		自动生成对应维保合同；
		用于科室间的设备调配，支持审批监控借调过程；

	借调管理	申请科室申请设备借用，设备借入验收（支持附属设备清单），归还时间；
		借出科室催还与归还验收（支持附属设备清单）；
	转科管理	用于科室间的设备调配，支持按多条件多级审批；系统自动生成转科申请单；
		审批验收通过后，设备电子账自动转到对应科室；
		转科前后设备产生的数据按照科室管理权限对应只能看属于自己的数据。
	外调管理	医院资产外调或捐赠管理；通过提交申请经审批后资产状态变为外调，任何流程都不体现；只在设备档案和设备综合查询提供查询功能，设备信息不删除随时可查。
	报废管理	用于医院资产的报废管理，通过申请后经过专人鉴定，填写技术鉴定参数和意见然后提交给审核人员进行报废。支持在维修、巡查保养过程中提出报废建议，报废流程相关明细支持打印，每次报废都生成一个唯一单号，方便查找。报废的设备在资产信息中不删除，只是将设备状态改为报废。
	报表管理	多条件（按科室、按设备金额、按时间、按类型等等）多维度快速生成设备相关报表图表。
	模块配置	系统部署实施前，设备编号、表单规则、辅助分类、财务分类等等设备管理辅助信息设置。
维修管理	设备报修	由科室简单填写设备故障原因快速报修，信息通知相关工程师接单。
	派工响应	显示所有维修单，由专人进行派工。支持按照科室、设备分类、设备等条件自动派单至对应工程师。
	接单响应	工程师接单后填写预计到场时间后通知科室报修人员。
	维修处理	工程师到现场录入设备检修信息以及维修性质（现场解决、自修、第三方维修、维保商维修等）；按照维修性质不同录入不同的维修记录，以及配件或维修商报价信息；支持一个维修单录入多个进程。

	维修进程	工程师和设备科相关领导人员可直接查看设备的维修进度，方便实时协助跟进处理信息。对于长时间没有维修好的设备能够进行跟踪。
	维修审批	对产生维修费用的维修单支持自定义多级审批流程。
	科室验收	科室对维修单进行验收和对工程师进行评价；验收明细中可看全部维修明细，支持从多个角度对工程师进行打分。
	集中录入	针对系统部署前的历史维修数据通过维修集中录入模板批量导入。
	配件管理	维修过程产生的配件出入库管理；
	维修记录查询	对设备历史维修数据多条件综合查询，查看设备维修进程的每一个时间节点。
	报表管理	按科室、按时间段、按维修性质、按故障类型、按设备类型等多条件多维度快速生成设备维修相关的报表图表。
	模块配置	故障类型、故障问题、处理方法，维修自动派工，表单必填项、生成项、报告水印等关于维修过程的数据规则配置。
巡查保养	计划制定	设备科可按需求多条件筛选保养设备，一键纳入保养计划，一次可以同时制定日常保养、巡查保养、预防性维护三个级别的计划；支持按工程师分配保养任务。
	计划实施	计划制定完成并发布后，工程师收到对应任务通知，按计划时间要求完成任务；支持逾期提醒。实施过程，故障设备可转至报修走维修流程。
	科室验收	工程师保养任务完成后由设备所属科室进行验收。
	保养明细管理	系统默认涵盖保养类别及保养明细项可供设备科自由搭配保养模板。
	模板设定	一次设定设备保养模板，设备初始化模板后终身可用。
	报表管理	按时间、按科室、按计划期数、按明细项目异常点快速生成巡查保养计划完成量的统计分析报表图表。

质控管理	设备质控预设	支持监护仪、输液装置、呼吸机、除颤仪等急救类设备的质量控制检测项目标准预设。
	计划制定	可按照设备类型快速生成质控计划，支持按设备分配质控工程师实施任务； 支持一键批量启用同类质控设备，并选定检测仪器和检测项目，以及检测依据。
	计划实施	工程师根据质控任务提醒进行任务实施。
	结果查询	支持一键批量打印质控检测结果报告。
	检查仪器管理	对质控检测仪器的计量台账管理、计量到期提醒，以及证书管理。
	报表管理	可按时间段、科室、检测项等多维度快速生成导出质控检测报表图表。
计量管理	计量台账	维护所有的计量设备，非帐内计量设备也可做成计量台账进行计量；计量台账和设备台账不冲突。支持批量导入，导出和批量修改。
	计量检测	计量检测信息录入，支持文档上传；根据计量时间和计量周期自动生成下次计量检测，并提前进行提醒。
	计量查询	展示所有的计量信息，并可根据筛选条件进行筛选；支持计量信息导入，支持上传的图片信息直接预览。
不良事件管理		科室上报记录所有的不良事件。
统计分析		各个功能模块的报表管理统一查询，方便快捷。
厂商管理	新增厂商	新增维护生产商、供应商、维修商、维保商信息。
	证照管理	对各类商家的证照管理，有效期提醒等。
	合同管理	支持生成、录入采购合同、维修合同、维保合同、配件合同等详细信息。
	合同付款管理	根据合同付款时间提醒设备科人员安排付款，对于已付款项可进行记录。

基础设置	用户管理	系统使用用户信息维护、新增、权限分配。
	权限管理	系统用户角色权限设置。
	基础参数	系统部署时，批量导入医院科室信息； 用户日常行为日志查询； 微信 API 接口参数设置。
	字典管理	设备字典、品牌字典、配件字典信息维护。
	审批设置	可开关各个审批流程，以及支持多级审批节点。
	模块配置	系统各个功能模块的配置汇总
	短信配置	各个功能模块的各个流程节点均可开关短信提醒功能，以及设置短信提醒内容。
	公告管理	医院公告发布。

②手机微信移动端参数：

模块（移动端）	功能	介绍
设备查询	扫码查询	扫描设备标签二维码快速查阅设备所有权限内信息。
	分类查询	通过分类查询设备列表，可按科室、科室设备数量、设备状态、启用时间等排序方式排序。
	科室查询	可按照用户管理科室权限，查询设备列表可按科室、科室设备数量、设备状态、启用时间等排序方式排序。
借调管理	借调申请	临床科室通过扫描快速进入借调申请界面，选择归还时间，描述借调原因便自动生成借调单，并直接推送信息至相关科室审批负责人。
	确认借入	审批通过后，借调申请人收到审批信息，到借出科室扫描设备标签二维码，确认借入设备及附属设备清单后，确认借入使用。

	归还验收	支持逾期归还设备催还提醒，归还设备时，科室设备管理员扫描设备标签二维码，确认借出设备及附属设备完好无损后，确认验收。
	审批	借调申请提交后，通过借出科室负责人审批后，再由设备科监控审批。
转科管理	转科申请	临床科室通过扫描标签二维码或条件筛选查找需要转科设备，填写相关资料即可快速申请转科。
	转科进程	以纵向时间轴方式，直观体现转科进程。
	转科验收	转入科室通过扫描标签二维码，确认设备清单、状态后验收完毕，转科结束
	审批	转科提交申请后，通过转科审批流程一级一级通知至相关审批人审批。
维修管理	扫描报修	临床科室通过扫描标签二维码快速报修设备，支持语音，图片，文字描述等方式报修；报修提交直接通知至指定或全部工程师微信。
	维修接单	工程师收到报修信息，便可接单，并通知报修人员工程师到场时间。
	扫码检修	工程师到现场需扫码后才可进一步对设备进行检修维修。
	维修处理	记录维修处理过程的各个进程与处理方式、配件、维修性质等事项。
	维修进程	以纵向时间轴方式，直观体现维修进度，实时跟进。
	配件出库	维修产生配件，在库存充足的情况下，快速出库。支持库存预警、配件入库。
	科室考核	维修过程的各个节点均通知至科室报修人员，直到设备修复由科室验收评价后结束。

8. 培训相关事宜

(1) ▲培训、考核管理及应急方案：有完善的应急演练方案，根据医院各临床科室工作安排，组织临床医务人员进行医疗设备培训和应急演练。

(2) ▲根据设备使用科室的实际情况，定期对使用操作人员进行临床应用支持培训（每年应开展不少于4次的医疗设备操作培训学习记录），提高设备使用率；若因未指导临床科室使用设备，造成设备故障及损坏，由中标方负责。

(3) ▲根据设备日常故障发生故障，针对保有量大的设备和专项设备进行一对一的专项培训；

(4) 每年进行院内大型培训和临床科室重点设备专项培训，包括设备的常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等技能；

(5) ▲协助使用科室负责人定期（至少每季度一次）组织对本科室医疗设备操作人员进行医疗设备操作再培训与考核，认真填写再培训记录和考核记录。

9. 设备的开机率

为医院提供医疗设备技术维护维修服务的效果，按设备正常开机率评定，标准如下：

(1) ▲所定设备在合同期限内正常开机率不低于 95%。

注：开机率（按年 365 天计算）指机器在正常工作时间内，用户正常操作情况下，机器正常运行的时间效率。仪器在闲置期间，若功能正常视为正常开机状态。

10. 设备质控校准

▲协助医院对医学装备性能及院感环境进行评估，建立急救生命支持类设备和高危性设备的质控体系，按计划完成质控检测。协助医院做好强检设备的定期检定、对设备（监护仪、微注泵、输液泵、血透机、呼吸机、消毒设备、蓝光箱等）每次维修后设备校准及性能评估。对校准设备维修后需出具校准报告。设备校准后需贴标注明时间，软件需记录，方便追溯。

11. 计量设备检定、检验设备校准

(1) ★协助医院做好计量设备检测管理：按计量法要求整理计量设备台账，提前 30 天提示检定，做好送检和现场检定及标识更新工作，并协助整理存档检定、校准证书。

(2) ▲协助医院与检验设备厂家协调联系，完成检验设备校准工作。

(3) ▲协助医院完成特种设备、高压容器的压力表、安全阀的检测工作。

12. 医疗设备维保考核机制：

(1) ▲满意度考核：每月进行维保满意度考核，总满意率须达到 90%以上；由院方各科室负责人（护士长）对各服务项目进行质量考评。并据此确定限期整改、延迟付款、罚减付款、损失赔偿、终止合同等处理措施。

（2）医疗设备巡检、保养考核：是否按照既定方案进行保养、巡检，实施不定期随机抽查。若抽查未达到要求，则要求限期整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的可采取延迟付款、罚减付款、损失赔偿、终止合同等处理措施。

（3）维保质量考核：医疗设备返修率、重复维修率进行调查统计，纳入考核机制。

月度考核表				
		考核时间：	年	月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部门	考核分值	实际得分
服务时效 (15 分)	实行 7*24 小时响应客户需求。科室报修后 10 分钟内响应，工程师在 30 分钟内到场，未按时响应和到达且无特殊原因也未向科室提前汇报情况的违反扣 2 分。	使用科室	2	
	紧急故障到达时间为 15 分钟内。未按时响应和到达且无特殊原因也未向科室提前汇报情况的：扣 4 分； 紧急故障超 30 分钟未到现场：扣 6 分。	使用科室	10	
	从报修时间开始，2 个工作日内，未将设备修复且未给出解决方案，相关情况未及时汇报扣 3 分。	使用科室	3	
维修质量 (10 分)	确保科室设备完好率 $\geq 95\%$ ，不扣分； 90 $\leq$ 设备完好率 $< 95\%$ ，扣 2 分； 85 $\leq$ 设备完好率 $< 90\%$ ，扣 6 分； 80 $\leq$ 设备完好率 $< 85\%$ ，扣 8 分； 设备完好率 $< 80\%$ ，扣 10 分。	设备科	10	
预防性维护-巡检保养 (20 分)	未制定巡检保养计划：扣 10 分	设备科	10	
	未按计划完成巡检及保养扣 5 分	设备科	5	
	巡检保养记录工单缺失或填写不规范扣 5 分	设备科	5	
满意度考核 (20 分)	科室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geq 90\%$ 20 分	设备科	20	
	90% $>$ 科室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geq 80\%$ 18 分			
	80% $>$ 科室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geq 70\%$ 15 分			
	科室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 70\%$ 0 分			
设备的开机率 (15 分)	所定设备在合同期限内正常开机率 $\geq 95\%$ ，不扣分； 90 $\leq$ 开机率 $< 95\%$ ，扣 2 分； 85 $\leq$ 开机率 $< 90\%$ ，扣 6 分； 80 $\leq$ 开机率 $< 85\%$ ，扣 10 分； 开机率 $< 80\%$ ，扣 15 分。	使用科室	15	
计量设备检定、检验设备校准 (10 分)	做好计量设备检测管理：按计量法要求整理计量设备台账，提前 30 天提示检定，做好送检和现场检定及标识更新工作，并协助整理存档检定、校准证书。 协助医院与检验设备厂家协调联系，完成检验设备校准工作。 协助医院完成特种设备、高压容器的压力表、安全阀的检测工作，不扣分。 未按上述要求扣 10 分。	使用科室	10	
培训相关事宜	协助使用科室负责人定期（至少每季度一次）组织对本科室医疗设备操作人员进行医疗设	使用科室	10	

(10 分)	备操作再培训与考核，认真填写再培训记录和考核记录。			
特殊贡献加分项	加分原因及分值：	设备科负责人及分管领导	5	
负责人				

二、维保设备清单

2025 年铜仁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ABR 检测系统	1	
2	AOE 牌-Y-SB9101 空气消毒机	5	
3	CR 拆装式妇检床	1	
4	JLT 综合治疗机	2	
5	KN-2200 系列阴道镜数码成像系统	1	
6	LED 光固化机	1	
7	LED 手术无影灯	4	
8	Leica 摊片机	1	
9	LS 眼科裂隙灯显微镜检查仪	1	
10	ME4-系列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	1	
11	NDS 26 寸显示器	1	
12	TDP 治疗器	1	
13	X 射线计算机断层摄影设备 (CT)	1	
14	X 射线计算机体层微影设备	1	
15	保温箱	1	
16	臂式电子血压计	3	
17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1	
18	便携式耳声发射测试仪	1	

19	便携式生物刺激反馈仪	8	
20	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7	
21	便携式吸痰器	12	
22	冰箱	1	
23	标本储存柜	1	
24	病床	318	
25	病理大体标本取材台	1	
26	病历柜	8	
27	病人监护仪	57	
28	不锈钢推车	24	
29	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3	
30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1	
31	产病床	2	
32	产科综合诊断监护系统	1	
33	超纯水机	1	
34	超纯水系统	2	
35	超低温保存箱	1	
36	超声波骨密度分析仪	1	
37	超声波清洗机	1	
38	超声多普勒胎儿监护系统	1	
39	超声多普勒胎儿监护仪	10	
40	超声多普勒胎音仪	3	

41	超声高频外科集成系统主机	1	
42	超声骨密度仪	2	
43	超声雾化器	18	
44	超声牙周治疗仪	1	
45	超声诊断系统	2	
46	超声诊断仪	1	
47	超声诊断仪	1	
48	超声诊断仪	1	
49	持续正压呼吸机	1	
50	持续正压通气系统	1	
51	冲洗吸引系统	1	
52	除颤仪	7	
53	除湿机	1	
54	传染病员运送负压隔离舱	1	
55	床单位臭氧消毒机	1	
56	床单位消毒器	4	
57	床旁监护仪	9	
58	床头柜	312	
59	垂直层流洁净工作台	1	
60	磁刺激仪	1	
61	等离子空气净化消毒机	49	
62	低频外周神经和肌肉刺激器	1	

63	低速离心机	17	
64	低温保存箱	5	
65	低压(羊水)吸引器	1	
66	电动人工流产吸引器	1	
67	电动手术床	4	
68	电动手术台	7	
69	电动吸引器	24	
70	电动洗胃机	1	
71	电动子宫切除器	1	
72	电解质分析仪	1	
73	电脑非接触眼压计	1	
74	电脑角膜验光仪	1	
75	电脑中频治疗仪	3	
76	电热恒温干燥箱	1	
77	电热恒温培养箱	2	
78	电热恒温三用水箱	9	
79	电热恒温水浴箱	2	
80	电热灭菌器	1	
81	电外科能量系统	1	
82	电针仪	10	
83	电子计价秤	1	
84	电子体重秤	15	

85	电子血压计	13	
86	电子婴儿秤	8	
87	吊塔	3	
88	定量数字脑电图仪	1	
89	动脉硬化检测仪	1	
90	动态血压监测仪	2	
91	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1	
92	多参数监护仪	37	
93	多道心电图机	1	
94	多感官试听功能检测处理系统	1	
95	多功能粉碎机	1	
96	多功能空气消毒机	22	
97	多功能心肺复苏机	1	
98	多用途医用仪器内部结构消毒机	1	
99	儿童病床	45	
100	儿童减重步态训练器	2	
101	儿童精密体检仪	1	
102	儿童康复悬吊系统	1	
103	儿童全功能体检仪	1	
104	儿童营养综合监测系统	1	
105	儿童语言评测训练系统	1	
106	儿童专用水疗机	2	

107	耳声发射检测仪	1	
108	二氧化碳培养箱	8	
109	反渗透净水机	1	
110	放大镜	1	
111	非接触式眼压计	1	
112	肺功能测试系统	1	
113	封口机	2	
114	妇产科综合床	1	
115	妇检床	6	
116	妇科综合治疗机	1	
117	干燥柜	1	
118	高频电刀	4	
119	高速离心机	22	
120	高速台式离心机	9	
121	高通量自动化样本制备系统	1	
122	高压低频脉冲治疗机	1	
123	高压注射器	2	
124	根管预备设备	1	
125	鼓风干燥箱	1	
126	光纤喉镜	2	
127	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1	
128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1	

129	核酸芯片检测仪	1	
130	恒速泵	2	
131	恒温箱	4	
132	烘片机	1	
133	喉镜	23	
134	呼吸机	28	
135	呼吸气体监护仪	1	
136	呼吸湿化治疗仪	1	
137	护理车	38	
138	护理台	2	
139	黄疸计	2	
140	基因测序仪	1	
141	基因扩增热循环仪	1	
142	基因扩增仪	12	
143	急救担架	1	
144	加热型干式金属浴恒温器	1	
145	检查床	15	
146	洁净工作台	4	
147	结肠灌注透析治疗机	1	
148	经皮黄疸仪	2	
149	精子分析仪	1	
150	净化工作台	1	

151	痉挛肌低频治疗仪	2	
152	静音无油空气压缩机	1	
153	卡式蒸汽灭菌器	1	
154	可视喉镜	1	
155	客观听力测试仪	2	
156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	2	
157	空气消毒机	20	
158	空压机	6	
159	口内 X 射线机	1	
160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1	
161	快速式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1	
162	髌骨仪	4	
163	老药房自动煎药包装机	1	
164	冷藏箱	10	
165	冷光单孔手术灯	12	
166	冷热温喷雾机	4	
167	离心沉淀机	1	
168	立式冷藏柜	2	
169	立式灭菌器	11	
170	裂隙灯显微镜	1	
171	灵越急救车	2	
172	轮转式切片机	1	

173	螺杆式空压机	1	
174	麻醉机	9	
175	麻醉气体监护仪	3	
176	麻醉系统	2	
177	脉冲 Nd:YAG 激光泪道治疗机	1	
178	脉动真空灭菌器	1	
179	美容床	24	
180	免散瞳眼底照相机	1	
181	灭菌过程挑战装置（PCD）专用培养箱	1	
182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1	
183	内镜清洗工作站	1	
184	内窥镜高频电刀装置	1	
185	内窥镜摄像系统	2	
186	尿沉渣分析仪	1	
187	取石钳	8	
188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9	
189	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	1	
190	全自动红外母乳分析仪	1	
191	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3	
192	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仪	2	
193	全数字多道心电图机	9	
194	抢救车	22	

195	耦合剂恒温加热仪	2	
196	AOE 牌-Y-SB9101 空气消毒机	8	
197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2	
198	全自动毛细管电泳仪 CAPILLARYS 3	1	
199	尿液分析仪	1	
200	生物安全柜	18	
201	生物刺激反馈仪	10	
202	神经损伤治疗仪	1	
203	生物显微镜	13	
204	试剂卡孵育器	2	
205	石蜡包埋机	2	
206	石膏修整机	1	
207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2	
208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1	
209	数字化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	1	
210	特定电磁波谱治疗器	26	
211	微量注射泵	91	
212	输液泵	40	
213	小推车	26	
214	小儿 CPAP 持续气道正压通气系统	14	
215	新生儿专用监护仪	30	
216	新生儿婴幼儿呼吸机	2	

217	新生儿脑电测量仪	1	
218	血液透析滤过装置	7	
219	压缩空气式雾化器	10	
220	移动式摄影 X 射线机	1	
221	婴儿培养箱	58	
222	婴儿辐射保暖台	20	
223	阴道镜数码成像系统	2	
224	婴幼儿氧舱	3	
225	治疗床	30	
226	治疗车	48	
227	紫外线空气消毒机	69	
228	手术辅助照明灯	20	
229	洗礼池	3	
230	口内 X 射线机	1	
231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1	

三、医院常用消耗品清单

医院常用消耗品清单			
一、医用电子类			
设备名称	消耗品	建议更换周期	是否包含
医用泵类	电池(设备自带)	12 个月-18 个月	是
监护仪类	空气过滤网	6 个月	是
	袖带及延长管	6 个月	是
	一次性血氧探头及缆线	一次性使用	是
	血氧探头及缆线	12 个月	是
	心电导联线及缆线	12 个月	是
	温度传感器及缆线	18 个月	是
	有创压力传感器及缆线	12 个月	是
	特殊检测模块外部附件	30 个月	是
	电池(设备自带)	12 个月-18 个月	是
心电图机类	心电导联线及缆线	12 个月	是
	心电吸球、夹板	12 个月	是
	电池(设备自带)	12 个月-18 个月	是
母婴类	胎心探头、宫缩探头及缆线	18 个月	是

	血氧探头及缆线	12 个月	是
	心电导联线及缆线	损坏后	是
	空气过滤网	6 个月	是
	加热灯管	损坏后	是
	暖箱衬套	损坏后	是
	暖箱温度探头	损坏后	是
	电池(设备自带)	12 个月-18 个月	是
负压吸引类	氧气表头密封圈	6	是
定量分析仪	灯泡	6 个月	是
	膜、膜片	3 个月	是
电针仪	电极线	6 个月	是
亚低温治疗仪	冰毯、温度传感器	6 个月	是
皮肤治疗仪	电极及导线	6 个月	是
微波治疗仪	导联线	6 个月	是
温热式低周波治疗仪	导联线	6 个月	是
大力神肝病治疗仪	指脉氧探头	坏即更换	是
中频治疗仪	电极线	6 个月	是
红外线治疗仪	治疗探头	12 个月	是
神灯	灯头	12 个月	是
呼叫系统	呼叫铃	6	是
	分机、开关	6 个月	是

设备带	设备带灯管	6	是
	各类接头、开关		是
床单位消毒仪	灯管	12 个月	是
医用光栅	电机	6 个月	是
二、呼麻急救手术器械类			
	氧电池	12 个月	是
麻醉机及 麻醉监护	氧传感器及缆线	12 个月	是
	流量传感器	损坏后	是
	电池(设备自带)	损坏后	是
	湿化罐温度探头	损坏后	是
	心电导联线及缆线	12 个月	是
	袖带及延长管	6 个月	是
	排气管	24 个月	是
	空气过滤网	3 个月	是
	气体滤芯	6 个月	是
	积水杯	3 个月	是
	BIS 连接线	损坏后	是

	肌松连接线	损坏后	是
	挥发罐	18 个月	是
呼吸机	氧传感器	12 个月	是
	空气过滤网	3 个月	是
	流量传感器	3 个月	是
	进出口细菌过滤器	6 个月	是
	呼吸膜肺	12 个月	是
	硅胶管路	损坏后	是
	呼吸面罩	损坏后	是
	湿化器加热导丝	12 个月	是
腹腔镜系统	接口过滤器	12 个月	是
	光源灯泡	500 小时	是
	超声镜	无法修复	是
	摄像手柄缆线	12 个月	是
	二氧化碳气体连接管及连接器	24 个月	是
	导光束	18 个月	是
除颤仪类	心电导联线及缆线	12 个月	是
	电池	12 个月-18 个月	是
清洗槽	过滤器	3 个月	是
	循环管	3 个月	是
	塞子	6 个月	是
	滤芯	3 个月	是

清洗机	滤芯	3 个月	是
	过滤器	3 个月	是
无影灯	香蕉插座	6	是
	灯泡	3 个月	是
吊塔	负压座子、氧气座子、 刹车气囊、 刹车环，网 口座、高压空气座子	12 个月	除基建外 都属维修
手术显微镜	光源灯泡	6 个月	是
三、激光类			
激光治疗 仪类	激光发生器	24 个月	是
	纯水滤芯	12 个月	是
四、 检验病理类			
全自动生 化分析仪	比色杯	12 个月	是
水处理	反渗透膜	12 个月	是
	滤芯	3 个月	是
	石英砂	12 个月	是
	树脂	6 个月	是
	活性炭	12 个月	是

	RO 膜	6 个月	是
	ppe 棉	6 个月	是
	细菌过滤器	6 个月	是
血球仪	穿刺针	6 个月	是
血凝仪	灯泡	3 个月	是
电解质分析仪	电极(钠、钾、氯等电极)	6 个月	是
其他	样品杯	12 个月	是
五、高温高压类			
设备名称	消耗品名称	建议更换周期	是否包含
高压氧舱	有机玻璃	6 个月	是
	舱门密封条	3 个月	是
高压消毒锅	密封圈	3 个月	是
	密封圈、消毒盒	3 个月	是
消毒类	消毒盒、密封圈	3 个月	是
六、血透设备			
血透机	旁路接头	12 个月	是
	主机细菌过滤器	3 个月	是
	密封圈	3 个月	是
	A/B 液吸杆	12 个月	是
	清洗液吸管	12 个月	是
	硅胶管	12 个月	是

七、其他：（所有无源手术器械、一次性消耗品均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牙科综合治疗仪	三用枪，手机头、光固化、管路	2 年	手机头否， 其余是
眼科手术器械	裂隙灯灯泡	6 个月	是
备注：除一次性使用耗材、相关设备的计量检定、检测、校准费用，不包含在合同内。原设备自带的备件或附件应包含在此合同款内。			

四、主要商务要求

1	★服务地点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东太大道 456 号
2	★服务时间	1 年
3	★服务标准	符合相关规范标准。
4	★验收要求	采购人按服务方案要求、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服务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6	★付款方式	职能科室按月考核按月付款方式进行, 下月上旬将完成上月服务情况考核，考核完成后，从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发票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上月服务费支付。
7	★其他	(1) 各投标人应承担所有由于自身参加本项目投标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2) 中标人承担本项目的专家论证费、评标费用及招标代理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以上费用。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签定地点：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定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根据甲方委托(招标代理机构)_____对_____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名称	数 量	总 价	服务期

二、服务方式和服务地点

（一）服务方式：_____

（二）服务地点：_____

三、服务内容

四、付款方式与条件

（一）付款方式

经验收后，甲方以_____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_____%的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1. 金额为有关合同价格_____%的正式发票。

2.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二)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_____（时间）支付。

1.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2. 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3. 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招标文件中细化规定。

(三) 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____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____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____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四)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五) 违约责任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_____

(六) 违约终止合同

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2.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七）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八）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解决：

- （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约定

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4.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一）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登录不见面系统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三）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四）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二、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代理机构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 （2）对采购代理机构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8)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 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价格分	技术分	商务分
分值	15	45	40

2.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远程开标）或线下澄清（现场开

标)，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电话告知。

选择远程开标投标人需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相应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四）评标程序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并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资格审查

（1）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根据以下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
3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二类备案凭证复印件。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未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是，请所有投标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认定供应商不合格，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审查《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4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 ①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 ②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③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④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⑤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⑥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⑦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3)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3. 评分标准细则

评分项		评分细则
价格分 (15 分)	投标报价 (15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价格分。 备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15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45)	参数响应 (30 分)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得 30 分；重要参数（“▲”参数）存在负偏离，每条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方案 (8 分) (主观分)	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提供完整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计划、操作流程、工作保障措施、实施办法、响应时间、执行措施等，有丰富的维保服务经验，能详细的描述维保设备的应用状况和使用特点。 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完整合理、思路清晰、工作计划完整合理、操作流程合理、工作保障措施得当、实施办法合理、响应时间快、执行措施强得 8 分； 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相对合理、思路较为清晰、工作计划较完整、操作流程较合理、工作保障措施较得当、实施办法较合理、响应时间较快、执行措施较强得 5 分； 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勉强合理、思路基本清晰、工作计划安排一般、操作流程一般、工作保障措施较差、实施办法一般、响应时间慢、执行措施较差得 2 分； 4. 投标人未提供服务方案或服务方案完全不合理的得 0 分。
	应急方案 (7 分) (主观分)	投标人提供应急措施处理方案，方案至少应包含 CT、MR、DR 大型影像设备、超声设备、内窥镜设备、急救类等设备针对维修难度大，时间长等临时解决方案及后期解决措施等。 1.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细致且完善，对应急措施处理方案分析全面，内容详细，应急保障措施得当得 7 分； 2.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细致较完善，对应急措施处理方案分析较全面，内容较详细，应急保障措施较得当得 4 分； 3.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细致一般，对应急措施处理方案分析一般，内容一般，应急保障措施一般得 2 分； 4. 投标人未提供应急方案或应急方案完全不合理的得 0 分。

商务分 (40 分)	服务能力 (15 分)	(1) 备用团队：其中工程师团队有 20 人及以上（其中包括 3 人及以上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的专业维保人员）得 10 分，10 人及以上（其中包括 2 人及以上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的专业维保人员）的得 6 分，5 人及以下（其中包括 1 人及以上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的专业维保人员）得 2 分。本项满分 10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备用工程师团队人员应与服务要求中的专业、工作经验相符，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供以上人员劳动合同、2025 年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承诺：拟派的人员由招标人统一调配管理，完全服从招标人的合理工作安排的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实力 (5 分)	(1) 投标人提供医疗设备资产管理系统：自主知识产权的（提供与投标人名称一致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 5 分；非自主知识产权的提供第三方公司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及委托协议，得 3 分；不提供或资料不全的不得分，本项满分 5 分。
	业绩 (10 分)	提供 2022 年 4 月至今项目类似业绩，提供一个得 5 分，本项满分 10 分，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不提供不得分。
	认证证书 (10 分)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2)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 2 分； (5)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得 2 分； 注：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复印件，本项满分 10 分，不提供不得分。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进行价格扣除：

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型、 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扣除 <u>10%</u>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 价格 × <u>10%</u>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u>10%</u>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6%</u>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u>(1-6%)</u>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州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4) 根据财库〔2019〕18 号及财库〔2019〕19 号文件规定，所提供的投标主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5)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4. 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

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5. 中标候选人推荐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三、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定标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五、签约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四） 中标（成交）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标书两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序号	内容	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		
1	★投标承诺函	电子签章
2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电子签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4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附件》（即：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佐证材料）	电子签章
5	★请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	电子签章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电子签章
7	★开标一览表	电子签章
8	★分项报价表	电子签章
9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电子签章
10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如有）	电子签章
11	各类证明材料	电子签章
12	服务方案	电子签章
13	拟派本项目的服务人数、服务人员素质	电子签章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6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电子签章
17	少数民族地区单位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8	政策适用性说明	电子签章

19	★属于分公司投标的，还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电子签章
----	---	------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表中带★的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如★内容未按上述规定上传投标材料，将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文件中采购人需要中标人提供原件资质核验的，中标人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如果无法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取消其中标资格。

XXXXXX（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请盖单位公章）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申明如下：

一、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六、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中所列收费标准计算），并承诺向贵中心足额支付。（如有）

七、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八、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8.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1.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2.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发布关于“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

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3. 提供以上要求（1）至（6）的佐证材料，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一年、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证;或者无欠税、免税等证明、免缴纳社保证明等;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为_____, 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
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
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二类备案凭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_____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 [采购项目编号为 XX-XX-XXXX] 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附：请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交本授权委托证明书，法人参加的不需要提供。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1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填报要求：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等所有税费。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交易系统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与其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不一致时，以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内容为准。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采购包：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	报价（元）	备注
合计			

填报要求：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相等。
2.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说明：

1.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2.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3.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 体内容	型号	是否 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 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备注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如要求）附证明材料, 招标文件没要求的可不提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服务方案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评分办法的要求提供完整的服务方案。

拟派本项目的服务人数、服务人员素质

1. 人员配备情况承诺书

服务要求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方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澄清公告、答疑公告及所有相关文件后，我方完全认可贵方提供的上述文件，做出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1）我公司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中的服务标准要求（具体包括人员、服务需求、服务期限等）。

（2）我公司保证履行我公司投标文件内所承诺的其他条款文件。

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按照虚假投标进行相应处理；
2.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3. 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
4. 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供应商：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类别	拟派职务	姓名	职称	学历	备注
拟派项目					
团队成员					
其他					

（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招标文件如有要求，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1. 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写；2. 供应商可以登录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运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监狱企业（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少数民族地区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本单位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地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